证券代码:000150　证券简称:宜华健康　公告编号: 2018-123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除取消议案外,原股东大会通知中其他事项均保持不变。

一、原定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召开届次: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8年9月19日下午15:00分开始。

4、会议召开及投票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9月12日。

6、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子公司达孜赛勒康与公司参股公司宜鸿投资有限公司其下属医院签署医院管理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审议《关于选举袁胜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审议《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配股发行方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4)、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调整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配股相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5)、审议《关于修订公司2018年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的议案》;

上述内容详见2018年9月4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取消议案的说明

1、取消议案的名称:《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配股发行方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调整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配股相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2018年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具体内容见公司2018年9月13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除取消上述议案外,公司2018年9月4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其他事项均不变。

2、取消议案的原因

因自配股方案披露以来,资本市场整体环境不断变化,为了充分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经审慎考虑,公司拟终止2018年配股方案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配股申请文件。公司已于2018年9月1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配股方案并撤回配股申请文件的议案》并提交2018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故原定于2018年9月19日召开的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配股发行方案决议有效期、提请股东大会调整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配股相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及修订公司2018年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的相关议案取消。

三、取消议案后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召开届次: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8年9月19日下午15:00开始。

4、会议召开及投票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9月12日。

6、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子公司达孜赛勒康与公司参股公司宜鸿投资有限公司其下属医院签署医院管理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审议《关于选举袁胜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上述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取消股东大会部分议案暨召开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特此公告。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150　证券简称:宜华健康　公告编号:2018-120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9月12日上午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9月7日以电邮和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配股方案并撤回配股申请文件的议案》

自配股方案披露以来,公司为推进本次配股做了大量工作。但在此期间资本市场整体环境不断变化,为了充分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经审慎考虑,公司拟终止2018年配股方案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配股申请文件。

具体内容请详见 2018 年9月1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取消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议案》

因公司拟终止配股方案并向中国证监会撤回配股申请文件,公司将取消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配股发行方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调整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配股相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的议案》及《关于修订公司2018年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的议案》。

更新后的股东大会通知详见2018 年9月1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8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定于2018年9月28日下午15:00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2018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150　证券简称:宜华健康　公告编号:2018-121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9月12日上午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9月7日以电邮和电话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配股方案并撤回配股申请文件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终止配股方案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与持 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公司终止配股方案事项。

具体内容请详见2018年9月1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3票,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9月12日

证券代码:000150　证券简称:宜华健康　公告编号:2018-126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宜华健康")已于2018年9月4日及2018年9月13日分别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119)及《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公告编号:2018-124)。为方便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及互联网投票系统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现根据相关规定,发布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18年9月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9月19日(星期三)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9月18日至2018年9月1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19日9:30至11:30和13:00至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18日15:00至2018年9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文冠路口右侧宜都花园宜华健康二楼会议室。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者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18年9月12日

(七)出席会议人员:

1、截止2018年9月25日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为:

1、审议《关于终止公司配股方案并撤回配股申请文件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9月1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参加现场会议的登记事项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有效证明、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司公章)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和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 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和投票代理委托书均需一并提交。

4、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时间为2018年9月26日(9:30-16:00)。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文冠路口右侧宜都花园二楼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文冠路口右侧宜都花园二楼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515800)

2、联系电话:0754-85899788

3、传真:0754-85890788

4、联系人:邱海涛　刘晓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二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150;

2、投票简称:"宜健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审议《关于终止公司配股方案并撤回配股申请文件的议案》	√
2.00	审议《关于选举袁胜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为100。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9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9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我单位/个人对本次会议议案未明确表达意见的,受托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有股数:

代理人签名(盖章):

代理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期间:　年　月　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审议《关于终止公司配股方案并撤回配股申请文件的议案》	√			

备注: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相应"□"中用"√"明确授权受托人投票。

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证券代码:000150　证券简称:宜华健康　公告编号:2018-122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公司配股方案并撤回配股申请文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1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配股方案并撤回配股申请文件的议案》,公司拟终止配股方案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配股申请文件。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配股方案事项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8年5月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配股方案的议案》及其相关议案。2018年5月18日召开了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配股方案的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配股相关事宜。2018年6月25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报了配股文件,并于2018年7月31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0990号)。公司根据要求已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反馈意见回复材料,并对反馈意见进行了公开披露。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公司关于终止本次配股的主要原因

自配股方案披露以来,公司为推进本次配股做了大量工作。但在此期间资本市场整体环境不断变化,为了充分维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经审慎考虑,公司拟终止配股方案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配股申请文件。

三、公司终止配股方案事项的审议程序

2018年9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配股方案并撤回配股申请文件的议案》, 同意公司终止配股方案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配股申请文件。本次终止配股方案事项的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公司终止配股方案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为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结合当前市场形势,公司拟终止配股方案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配股申请文件。董事会关于公司终止配股方案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终止配股方案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与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终止配股方案事项。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公司终止配股方案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与持 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同意公司终止配股方案事项。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终止配股事宜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与持续稳定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0150　证券简称:宜华健康　公告编号:2018-124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取消《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配股发行方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调整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配股相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2018年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的议案》

2018年9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议案》,同意取消《关于调整公司2018年配股发行方案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调整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配股相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2018年配股公开发行证券预案的议案》

公司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除取消上述部分议案外,其他事项均不变。

现将该变动后的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18年9月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9月19日(星期三)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9月18日至2018年9月1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19日9:30至11:30和13:00至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18日15:00至2018年9月19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文冠路口右侧宜都花园宜华健康二楼会议室。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者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18年9月12日

(七)出席会议人员:

1、截止2018年9月25日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为:

1、审议《关于公司子公司达孜赛勒康与公司参股公司宜鸿投资有限公司其下属医院签署医院管理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审议《关于选举袁胜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31日及2018年9月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参加现场会议的登记事项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有效证明、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司公章)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和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 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和投票代理委托书均需一并提交。

4、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时间为2018年9月13日(9:30-16:00)。

(三)登记地点: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文冠路口右侧宜都花园二楼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文冠路口右侧宜都花园二楼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515800)

2、联系电话:0754-85899788

3、传真:0754-85890788

4、联系人:邱海涛　刘晓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二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150;

2、投票简称:"宜健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审议《关于公司子公司达孜赛勒康与公司参股公司宜鸿投资有限公司其下属医院签署医院管理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审议《关于选举袁胜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为100。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9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1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9月1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宜华健康医疗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我单位/个人对本次会议议案未明确表达意见的,受托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有股数:

代理人签名(盖章):

代理人身份证件号码:

委托期间:　年　月　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审议《关于公司子公司达孜赛勒康与公司参股公司宜鸿投资有限公司其下属医院签署医院管理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审议《关于选举袁胜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备注: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相应"□"中用"√"明确授权受托人投票。

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业务与信息披露操作规程》、《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翔业集团"、"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538号"批复核准,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翔业集团"、"发行人")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30亿元(含30亿元)的公司债券。

二、2017年第一期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17翔业01。

债券代码:143108。

发行主体: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规模:本期公司债券最终发行规模为10亿元人民币。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赎回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4.49%。

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起息日:2017年6月30日。

付息债券登记日:本期债券的付息债权登记日按证券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处理。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2018年至2022年每年的6月3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赎回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0年每年的6月3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其赎回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0年每年的6月3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到期日:本期债券的到期日为2022年6月30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2020年6月30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其赎回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2020年6月30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17年6月30日至2022年6月30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的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17年6月30日至2020年6月30日。如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其赎回部分的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17年6月30日至2020年6月30日。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22年6月30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0年6月30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兑付债权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兑付债权登记日按证券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处理。在兑付债权登记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担保人及担保方式:无担保。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信用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2017年第一期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17翔业01。

债券代码:143108。

发行主体: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规模:本期公司债券最终发行规模为10亿元人民币。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赎回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4.49%。

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发行方式和发行对象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起息日:2017年6月30日。

付息债券登记日:本期债券的付息债权登记日按证券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处理。在付息债权登记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2019年至2023年每年的8月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1年每年的8月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其赎回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9年至2021年每年的8月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兑付日期: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23年8月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1年8月3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其赎回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1年8月3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兑付债权登记日:本期债券的兑付债权登记日按证券登记机构相关规定处理。在兑付债权登记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所持本期债券获得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担保人及担保方式:无担保。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联合信用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本期公司债券的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于2018年9月7日披露的《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公告》,截至2017年末,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累计借款合计787,528万元,公司2017年经审计净资产为1,000,213万元。截至2018年8月末,公司累计借款合计1,142,194万元,较2017年末累计新增借款354,666万元, 占2017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35.46%, 超过2017年末净资产的20%。上述事项属于《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规定之重大事项,中信证券作为"17翔业01"、"18翔业01"两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中信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17翔业01"、"18翔业01"两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五、新增借款的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末	2018年8月末	变动金额	截止2018年8月末累计新增量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
银行贷款	472,528	482,194	9,666	0.97%
企业债券、公司债券、金融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250,000	660,000	410,000	40.99%
委托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小额贷款	-	-	-	-
其他借款	65,000	0	-65,000	-6.50%
合计	787,528	1,142,194	354,666	35.46%

六、本年度新增借款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一)新增借款的必要性

2018年以来,公司业务发展较快,各项业务资金需求量较高。为满足日常经营和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通过发行债券等多种方式进行融资。

(二)新增借款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

公司的新增借款主要系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产生,未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公司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合理规划债务期限及结构,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七、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罗晨　　联系电话:021-2026239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9月10日

债券简称:17翔业01　债券代码:143108
18翔业01　14335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发行人:厦门翔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厦门市思明区仙岳路396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18年9月

拍卖公告

受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的委托,我公司定于 2018 年 9 月 21 日上午 10 时在郑州市管城区东大街小浪底宾馆三楼会议室举行拍卖会,对委托人拥有的河南省顺和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等 9 户债权资产进行公开拍卖。截至公告日,标的债权情况如下:

债务人名称	本金(万元)	利息(万元)(计算截止日为 2018 年 4 月 20 日)	保证人及抵押物
河南省顺和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3,125.00	297.63	债务人名下位于南阳市桐柏县的林地共计 9200 亩提供抵押担保。郭顺亭、张福喜提供保证担保。
漯河市三农牧业有限公司	20,005.11	2831.34	1.漯河市海洋饲料有限公司名下 13903.4 平方米工业用地及 4044.35 平方米厂房抵押担保;2.漯河市金瑞达置业有限公司名下共计 17371.74 平方米房产抵押担保;3.漯河市经济发展投资总公司,河南省龙头投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和信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漯河众益达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田永奇、田小军、靳素君、张馨丹承担连带保证。
漯河大中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4,895.10	630.91	漯河大中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名下 28657.1 平方米工业用地及 19677.19 平方米厂房提供抵押担保;李改花提供保证担保。
河南省中原牧业有限公司	999.95	171.63	债务人名下机器设备提供动产抵押担保;河南老大山绿色食品有限公司名下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河南省大山绿色食品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河南省夜县夹计 4089.97 平方米厂房提供抵押担保;姜民孝、李桂花提供保证担保。
濮阳市金力食业有限公司	590.68	87.51	河南省富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王朝甫、韩少军、王朝军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河南好天纺织有限公司	432.75	68.09	项目已正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焦作市胜大饲料有限公司	164.78	42.25	河南银信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周长江、赵小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洛阳市建发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3,300.00	615.43	河南鼎兴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河南惠济开元投资担保有限公司,河南省富国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孟庆鹏提供连带责任保